

温州肯恩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

志愿者管理办法

为切实倡导“奉献、友爱、互助、进步”的志愿者精神，促进温州肯恩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（以下简称“基金会”）公益事业的发展，促进基金会志愿者队伍的建设更加规范、有序，保障参与公益活动志愿者的合法权益，明确志愿者的应履行的义务，依照国家相关规定及《温州肯恩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章程》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志愿者是指在基金会登记建档，本着无偿为学校师生服务的初衷，自愿参与基金会的志愿服务工作，协助基金会工作人员开展各项工作的社会各界人士。志愿者由基金会组织招募，并接受基金会的培训和管理。

第二条 基金会志愿者服务宗旨：以关爱他人、奉献社会、促进和谐、弘扬爱心为准则；坚持无偿性、公益性、自愿性和平等、合法、诚信的服务原则；致力于弘扬以爱为核心的知善，行善，至善的人文精神和志愿者服务精神，大力普及志愿者服务理念，推动志愿者服务活动。

第二章 志愿者申请与退出

第三条 志愿者的基本条件：

- （一）自愿参加温州肯恩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志愿服务；
- （二）政治思想进步，道德品质优秀，健康状况良好；

(三)认同并支持基金会理念,乐于奉献;有正义感,身心健康;应变能力强,有团队精神,工作认真负责,服从工作安排;

(四)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和交流沟通能力,具备志愿服务岗位所需的专业技能。

第四条 加入基金会志愿者队伍,必须实行志愿者注册登记。具体流程为:

(一)个人提出加入申请,填写《基金会志愿者申请表》;

(二)基金会对申请人进行相关审核;

(三)审核合格者统一参加基金会志愿者的培训;

(四)建立志愿者志愿服务活动档案,并交由基金会秘书处存档。

第五条 对于志愿者,基金会采取严格管理,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,可对其进行劝退:

(一)无正当理由不服从工作安排的;

(二)连续半年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志愿者活动的;

(三)不遵守纪律造成服务对象损失或者影响服务活动成效,造成不良影响的;

(四)以志愿者名义从事营利性或者非法活动的;

(五)违反本办法或者《温州肯恩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。

第六条 志愿者若遇特殊情况需中止服务,应向基金会秘书处提出书面申请,经批准后可终止履行志愿者服务职责。

第三章 志愿者的权利和义务

第七条 志愿者的权利:

(一) 有权了解基金会概况及参与志愿服务的具体工作, 自主决定是否参加志愿活动;

(二) 有权要求基金会提供从事志愿服务的必要条件和安全保障, 并可请求协助解决在从事志愿服务期间遇到的实际问题和困难;

(三) 有权就志愿服务工作对基金会提出意见和建议;

(四) 有权申请注销志愿者身份。

第八条 志愿者的义务:

(一) 遵守基金会的各项政策和规章制度;

(二) 参与基金会志愿者服务相应的培训;

(三) 服从基金会的指挥和调配, 认真完成志愿服务岗位任务;

(四) 自觉维护基金会和志愿者的形象及公益活动的声誉;

(五) 不以志愿服务的名义从事任何以营利为目的或违背社会公德的活动。

第四章 服务领域与形式

第九条 志愿者服务领域:

(一) 捐赠活动、校友活动等;

(二) 捐赠文化建设;

(三) 捐赠信息数据库管理及网站建设;

(四) 捐赠组织建设;

(五) 与温州肯恩大学有关的捐赠活动。

第十条 志愿者服务形式:

- (一) 文秘、档案工作;
- (二) 摄影、摄像工作;
- (三) 日常办公;
- (四) 资金管理;
- (五) 项目设计;
- (六) 礼仪接待;
- (七) 导游服务;
- (八) 后勤保障;
- (九) 调研活动;
- (十) 其他。

第五章 志愿者奖惩

第十一条 基金会对在开展活动中提供良好服务、表现出色的志愿者，采取以下鼓励办法：

(一) 将志愿者的表现和工作成绩反馈给其所在学院或工作单位或社区，或在基金会网站进行宣传推介；

(二) 基金会为志愿者作出志愿服务与社会实践的评价；

(三) 优先给予就业指导及推荐的机会；

(四) 志愿者若申请基金会资助项目，在同等条件下，享有优先权。

第十二条 基金会依据志愿者服务时间、服务业绩等表现，每年进行评优评先表彰活动。

第十三条 优秀志愿者认证制度

- (一) 参与志愿服务实践全年超过300小时以上;
- (二) 参与志愿服务项目是否积极, 态度是否认真;
- (三) 参与志愿服务质量;
- (四) 接受服务对象评价;
- (五) 其他。

第十四条 基金会对优秀志愿者认定后, 在其证明及相关认定资料上进行注明, 授予志愿者荣誉称号, 给予其他符合本办法的优先推荐。

第十五条 本会对不履行志愿服务条款的, 或者因其个人行为对本会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, 本会将视情况采取诫勉或取消其注册资格等措施。有违法行为的, 依照相应法律程序处理。

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, 由温州肯恩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负责解释。

温州肯恩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志愿者登记表

登记号：

基本信息（必填）

姓名		出生年月		照片
性别		政治面貌		
联系电话		联系地址		

基本信息（选填）

工作单位		职务	
身份证号		学历	

志愿服务项目（可多选）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会务接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捐赠活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华侨服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常办公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您建议基金会公益服务项目：

志愿服务时间（可多选）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周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周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周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周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周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周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周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节假日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寒暑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定时

志愿者誓词

<p>我志愿成为一名光荣的慈善志愿者。我承诺：遵守本基金会志愿者守则，尽己所能，不计报酬，践行慈悲济世精神，传播祖国优秀传统文化，为建设和谐团结，乐善互助，平等友爱，共同前进的美好社会贡献力量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志愿者签名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日期： 年 月 日</p>

注：1.表格填写好后请邮件到：foundation@wku.edu.cn

2.邮件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大学路88号温州肯恩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